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日期: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9:15-9:25;2月3日11: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东风南路与康宁街交叉口汇心3A-17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松先生
- 7.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24,689,0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2021%。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24,391,1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475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9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8,777,4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8,479,1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19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29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4%。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进行表决)

(1)连耿超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2)张其亚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3)张杰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4)李勇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5)李婷女士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50,3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2%,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8,7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14%。

(6)高海刚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7)李松玉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2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80%。

(8)刘金全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2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9)李启明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10)曾志勇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议案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1)邵亮先生获得同意股份数824,545,9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6%,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股份数18,634,3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79%。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陈琦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出席大会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30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3日16:00:00在公司郑州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连耿超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表决: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连耿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连耿超先生简历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下列人员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人员名单如下:

(一)发展战略委员会:连耿超、张其亚、李松玉、曾志勇(独立董事)、李启明(独立董事),其中连耿超为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胡志勇(独立董事)、刘金全(独立董事)、连耿超,其中胡志勇(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三)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刘金全(独立董事)、李启明(独立董事)、连耿超,其中刘金全(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连耿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情况: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因张其亚先生同时为公司董事,故其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其亚先生自受聘为公司经理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议程中只能由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以及公司董事变更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2.董事会议同聘任汤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董事会议同聘任林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董事会议同聘任吕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董事会议同聘任李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情况: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因李婷女士同时为公司董事,故其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6.董事会议同聘任陈思思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20-86189002
传真:020-86189000
邮箱:002431@palm-la.com

上述高管简历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议同聘任周美蓉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美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附件: 董事简历

连耿超:男,中国国籍,1976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国际金融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河南省豫象保险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河南省中豫城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棕榈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连耿超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在棕榈股份控股股东河南省豫象保险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其亚:男,中国国籍,1973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同盟盟员,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设计研究院主管会计、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电信息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委派),河南省中豫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南省中原豫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豫象现代(天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南省中豫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南豫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财务总监,河南豫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南豫象智慧奥体中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豫象绿色能源发展(前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张其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松玉:男,中国国籍,196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先后任职于河南建筑设计院、中国建筑研究院和广州分行、中信银行广州分行和河南分行行长,曾受聘于中国人民银行委赴美联储学习深造。现任科特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松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曾志勇:男,中国国籍,198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大学管理学博士、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曾任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加拿大滑铁卢大学、香港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等访问与合作研究员。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理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志勇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启明:男,中国国籍,1963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导,现任河南省教学委员会副主任、东南大学建设与环境研究所所长、东南大学PPP国际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绿色建筑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担任南京建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南京新建建筑设计集团外部董事;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启明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其亚:详见“董事简历”

汤辉:男,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裁;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无锡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海南卓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汤辉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在棕榈股份5%以上大股东南京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过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慧:女,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广东侨鑫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首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兼办公室主任、监事;广东珠江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行政总监、总裁办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林慧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慧:男,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区区域营销经理,河南区域副总经理,助理副总裁河南区域总经理,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区区域总经理、淮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吕慧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婷:女,中国国籍,1988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建业地产集团总部财务专员,河南豫象林业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河南豫象朴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叶县豫象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许昌市豫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经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婷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思思:女,中国国籍,1997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类会计证书持有者,注册会计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曾任“州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广州金控明源资产管理公司客户经理,桐梓控股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自2013年3月入职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云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陈思思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美蓉:女,中国国籍,198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自聘)。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集团财务助理经理,桂林康旅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审计监察中心审计总监。

周美蓉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内审负责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名,独立董事4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连耿超、张其亚、侯杰、李勇、李海刚、李松玉

(2)独立董事:刘金全、胡志勇、曾志勇、李启明

连耿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2.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发展战略委员会:连耿超、张其亚、李松玉、曾志勇(独立董事)、李启明(独立董事),其中连耿超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胡志勇(独立董事)、刘金全(独立董事)、连耿超,其中胡志勇为主任委员;

(3)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刘金全(独立董事)、李启明(独立董事)、连耿超,其中刘金全(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简历见附件。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经理:张其亚

2.副总经理:汤辉、林慧、吕慧

3.财务总监:李婷

4.董事会秘书:陈思思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席连耿超先生在本次会议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连耿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公司副总经理林从孝先生任届满离任,不再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林从孝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567,374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林从孝先生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原从孝先生在任期间领取的劳务,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原副总经理刘俊先生、冯玉兰女士、傅劲锋先生、姜伟先生任届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俊先生、傅劲锋先生、姜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冯玉兰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228,236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五、根据棕榈股份《公司章程》规定,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其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故张其亚先生自受聘为公司总经理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会议程中只能由本人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以及公司董事变更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3日**

所形成,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金全:男,中国国籍,196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导,现任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教授,教育部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专家、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全国百篇优秀博士学位指导教师,长期从事宏观经济学和金融学的基础理论与应用研究。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金全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志勇:男,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曾任广州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广州大学软件学院副院长,广州大学松田学院院长,广州大学智慧金融研究院院长,广东省智慧金融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粤港智慧金融融合创新中心主任,广州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市大立人学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州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主任,广东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广州市财政会计学会会长,广州市会计师公会副会长,广州市审计学会常务理事,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海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弘弘控股有限公司、高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志勇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曾志勇:男,中国国籍,198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大学管理学博士、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曾任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加拿大滑铁卢大学、香港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等访问与合作研究员。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理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志勇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启明:男,中国国籍,1963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导,现任河南省教学委员会副主任、东南大学建设与环境研究所所长、东南大学PPP国际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绿色建筑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担任南京建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南京新建建筑设计集团外部董事;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启明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其亚:详见“董事简历”

汤辉:男,中国国籍,197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裁;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无锡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海南卓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汤辉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在棕榈股份5%以上大股东南京栖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过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慧:女,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广东侨鑫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首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兼办公室主任、监事;广东珠江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行政总监、总裁办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林慧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慧:男,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区区域营销经理,河南区域副总经理,助理副总裁河南区域总经理,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区区域总经理、淮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财务总监。

吕慧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婷:女,中国国籍,1988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建业地产集团总部财务专员,河南豫象林业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河南豫象朴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叶县豫象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许昌市豫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经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李婷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思思:女,中国国籍,1997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类会计证书持有者,注册会计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曾任“州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广州金控明源资产管理公司客户经理,桐梓控股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自2013年3月入职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云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陈思思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美蓉:女,中国国籍,198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自聘)。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集团财务助理经理,桂林康旅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审计监察中心审计总监。

周美蓉女士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与棕榈股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棕榈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内审负责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30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3日17:00:00在公司郑州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志勇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连耿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连耿超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3日**

附件:
附件:男,中国国籍,1962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河南省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科员,中原豫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股权投资助理经理(兼战略规划负责人);河南豫象朴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南豫象林业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省中豫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豫象供应链运营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交银豫象城镇化发展基金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任中原豫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监察经理、河南省中豫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河南中豫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河南中豫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雷杰先生未持有棕榈股份股票,在棕榈股份控股股东中原豫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审计部总经理,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列入期货市场禁入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棕榈股份《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